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 5 天以书面、专人送达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龚晓青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全票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原任董事长王岩先生已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聘任董事的议案》，公司聘任潘金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潘金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董事长潘金峰先生与公司原任副董事长龚晓青先生、董事陈文女士、董事张玉伟先生、独立董事鲁桂华先生、独立董事张一弛先生、独立董事伏军先生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潘金峰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法

定代表人变更的相关事宜。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临 2022-011）。

二、审议通过《公司聘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潘金峰先生接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战略委员会将由龚晓青先生（主任委员）、潘金峰先生、伏军先生（独立董事）组成；公司提名委员会将由伏军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潘金峰先生、张一弛先生（独立董事）组成。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5 日